

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
109 學年度第 6 次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0 年 5 月 19 日(星期二) 12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 3F 會議室(A02-134)

參、主持人：夏主任○琪

紀錄：潘○茹

肆、出席人員：蘇○清委員、李○勝委員(請假)、李○豪委員、朱○德委員、陳○璋委員、林○雅委員、何○哲委員、黃○銓委員、吳○鴻委員(書審)、陳○宏委員(書審)、阮○雯委員(書審)、陳○軒委員

伍、報告事項(略)

陸、討論提案

提案一

提案人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110-1 新開通識課程，是否列為本系不採認之通識教育課程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教務處 110 年 5 月 10 日通知(附件一，p1-2)、及農學院 E-MAIL 通知辦理。
- 二、依據本校通識教育課程開設要點第 4 點第 2 款規定：「本校教師擬新開設通識教育選修課程時，須填列本校通識教育新開選修課程申請表並檢附相關佐證資料，於每學期開學前送交本處彙整後辦理課程外審，外審委員 2-3 位，經審查後將外審意見提供教師進行修正，並提送通識教育該領域課程委員會、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及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後，始可於次學期起開課。各系、院不採認課程，依各系、院會議審議結果為據，並公告於本處網頁」。
- 三、110-1 新開通識教育課程列表如附件二(p3)(教學大綱業已轉寄給各教師先行檢視)，是否列為本系不採認之通識教育課程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同意列為本系可承認之通識教育課程。

提案二

提案人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本系大學部 110-1 選修課程透視圖法、林產專業英文、木藝品設計製作之「學科內容概述」及「學科內容大綱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辦理(附件三，p5-8)。

- 二、本系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學部 2 年級選修課程「透視圖法」擬由朱○德老師開課，其「學科內容概述」及「教學內容大綱」如附件四 (p9)。
- 三、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學部 3 年級選修課程「林產專業英文」擬由何○哲老師開課，其「學科內容概述」及「教學內容大綱」如附件五 (p10)；「木藝品設計製作」擬由黃○銓老師開課，其「學科內容概述」及「教學內容大綱」如附件六(p11)。
- 四、經會議審議通過，由系辦至校務行政系統之永久課號更新維護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柒、臨時動議 (無)

捌、散會：12 時 47 分